

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: 巴水保(2024)10号

项目名称	巴南老龙洞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（一期工程）
建设地点	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街道
区域评估情况	开发区名称：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和时间：无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：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://www.yanshou100.com/ 起止时间：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无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南供电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00000902877135D 地址：重庆市南岸区南城大道 23 号；电子信箱： 法定代表人：陈特炜 联系电话：1531 085 授权经办人姓名：唐艺玲 联系电话：1533 392 证件类型及号码：身份证 50022 53562
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	1.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 2.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 3.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 4.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 5.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 6.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 7.其他需承诺的事项。 法定代表（签字）：陈特炜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50010871913562 年 月 日
审批部门许可决定	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复核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 永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分（盖章） 行政审批专用章 年 4 月 7 日